

瑞秋 著

作家出版社

一个女人的迷醉

对于女人来说，不论是影迷还是球迷都未必是爱电影和足球本身，在这样叫人迷醉的天幕之下，搜寻自己想要的男人才是根本的目标，谁让女人天生喜欢那种叫做“爱情”的玩意儿。既然在生活中不易碰上，就在短暂的错觉里尽情享受吧！球场和战场，电视和电影，冲撞和冲突，女人在两种场景和两种氛围中拼命去实现自己的爱情白日梦。



二个女人 一个红尘

埶秋 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一个女人半个红尘/瑞秋著. - 北京:作家出版社,
2010. 6

ISBN 978 - 7 - 5063 - 5334 - 2

I. ①—… II. ①瑞… III. ①随笔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70631 号

一个女人半个红尘

作 者: 瑞 秋

责任编辑: 雷 容

装帧设计: 张晓光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125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015116 (邮购部)

E - mail: zuoja@zuoja.net.cn

<http://www.zuoja.net.cn>

印刷: 北京京北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52 × 230

字数: 197 千

印张: 15

版次: 2010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 201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63 - 5334 - 2

定价: 25.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序:

涉笔成趣

叶辛

有一次去昆明出差,云南电视台的副台长朱晓钟到住地来看我,除了给我带来七饼刚开始红火的普洱茶,还给我介绍了他们台里几位年轻的朋友,其中一位容貌俏丽的女子就是瑞秋。晓钟说她正是台里一档青少年作文节目的主持人和制片人,希望我在会议的间隙能去点评几篇获奖的作文。

我和晓钟认识多年了,他是上海赴西双版纳插队落户的知识青年。因为这个缘由和这份情谊我挤出时间来到云南电视台,和瑞秋也就有了一次一次的接触。

言谈之中,我知道瑞秋读过很多中外古今的文学作品,主持节目之余,还喜欢写一些散文和随笔。对于中国文坛发生的种种事件和评价,她十分关注,还有自己独到的看法。

因为她长得美又爱好文学,使得我对她的工作有了一些猜想。只是猜想,没去核实。

回到上海以后,她寄给我一本书,《过眼不是云烟》,书里收了七十多篇诗文,有朋友写的序,有散文和随笔,有事件特写,还有三十几首诗。其中一首《遥想松潘》,我因为也曾在松潘住过一夜,知道那是去九寨沟路上的一座小小古城,当即翻开来读了,想知道瑞秋这么一个女子,如何描绘这座至今还留着城墙、城楼的小城。读完了,记住她诗中的那一句:……松潘的气息,染透一个日子,在四季中回味。



似乎这就是她写这首诗的原因,还是有些诗情的。

读了这本书,我才知道,瑞秋是军人的女儿,出生在某个代号为“58”的陆军医院,童年在外婆家的庭院里度过,17岁那年进了云南师范大学中文系,20岁出头分配到一个小城的中学教书,自然教的也是语文。

小城生活有其特色,但也难免日复一日、天天如此地枯燥和寂寞。是她常有作品发表吧,在一个冬天,《边疆青年》杂志邀请她和三个文友同去老山前线采访。那些日子加起来不到一个月,但对于瑞秋来说一生难忘。

后来她调进了省城,成为中央一份报纸驻昆明的记者。

再后来,她就进了云南电视台。

她的这本书是1999年出的。

时隔10年,她又有了这本随笔集《一个女人 半个红尘》。瑞秋打电话来,请我为她的新书写序。

有几年不通音讯了,正好在国庆中秋双节长假收到她寄来的书稿,花了三个半天,读完了她近年来写下的100篇文章。我觉得,尽管年岁在增长,瑞秋还是一个性情中人,活得像她原先在我面前展示的那样,潇洒自在,随心所欲。《韩剧让我如此憔悴》可以说明她的这一份性情。我没想到,文学修养不错的她,看韩剧会看得那样入迷。《女儿的房间》活脱脱写出了她和女儿之间的母女情长。我还记得,有几次做节目、吃饭、游大观楼、驱车到昆明市郊的温泉,她都带着颇有主见的女儿苗苗。也是从书稿中,我知道小苗苗现已到澳大利亚去求学,以及她给女儿当伴读的情形。《厨房里的气象》那一篇,则给我展现了她不为人知的另一面。我总以为,像瑞秋这样的女子,读书、写作、做节目,肯定不会也不屑做家务活,没想到琐细的买菜、洗菜、做饭过程,她能经营出别有情致的趣味来。尤其是在给苗苗陪读的日子里,在澳洲不易采购到中国菜肴的那么多原材料,她竟也能给女儿天天翻新花样,实不易也。除了家居,除了陪伴女儿,过她喝茶、读书、写作、看电影、听音乐的生活,瑞秋还喜欢旅游。第四辑《来去风景》中收录的25篇文章,就是她的旅途见闻和随感。《矛盾性情》和《东南亚裙子》两篇,更能从字里行间读出瑞秋的个性。

读完全书,我可以说了,瑞秋的文字,往往很短,千把字出

头,一缕思绪,一份情思,一段往事,一个片断,一个电话,一个过客般的人物,她都能涉笔成趣,写出她的视觉和感受,记录下她生命旅程中的点滴。而统观全书,也便读出了她的书名《一个女人 半个红尘》是贴切的。

是为序。

2009年10月4日 上海

目 录

序:涉笔成趣 叶辛

第一辑 内心之乱

- 对一个雨夜的抄写 3
带我去米克斯 6
内心之乱 8
我不是一块结婚的料 10
午睡不醒 13
和谁一起听香颂 15
韩剧让我如此憔悴 17
影迷·球迷·秘密 19
追赶村上春树的6300米 21
猜想之后猜想 23
吹笛少年,从秘鲁走来 26
我想啜饮的一种酒 28
史力牧老头儿的G'DAY 30
前往公鸡大厦 32
说,说爱 34
与一个词的告别 36
长长光阴短短指甲 38
黑夜美过白昼 40
从发尖看我 42
在清凉的水中醒来 44
眼泪与悲伤无关 46
听觉疲乏 48
最疼最疼的耳光 50
巴士穿过夜晚 52
你的影城 我的影院 54



第二辑 半个红尘

- 闺密 100 G 59
 与洋人老婆婆过招 62
 拉我去机场 64
 替身“的哥” 66
 两个小人儿 68
 忍耐的限度 70
 在早晨现出原形 73
 早恋防御攻略 75
 身外的事 心里的歌 77
 回嘴之功 79
 火锅女郎 YHNL 81
 假 想 83
 两个名字之间的女人 85
 酸杏子 甜杏子 87
 上校的屋顶 89
 女儿的房间 91
 接骨木·接骨汤 93
 骨医馆之门 95
 闪 回 97
 一生为奴 99
 密叶下的穿行 101
 那些故事的女主角 103
 干皮料草的一种解释 105
 她卖她的衣服 107
 菜市踪影 109

第三辑 丧志玩物

- 丧志玩物 113
风中有只瓷做的杯 115
洒花“诱” 117
红黑趣味 119
时间的叶片 121
孤独之杯 124
六角幻象 126
“壶”途 128
花儿开放 131
筷子夹天下 133
收藏的热情 135
一只硬壳面包 138
香气·香器 140
厨房里的气象 142
墙上心情 144
藏匿的食物 146
没用的东西 149
手电不再明亮 151
僵硬的抹布 153
冷热火钩 155
洗衣机在歌唱 157
木珠的神秘时尚 159
我爱女红 161
样衣的“样” 163
红的茶 绿的茶 165



第四辑 来去风景

- 舞动的肚皮 169
埃及香气 171
列车驶向何方 174
梦幻街景 176
帝王之谷 178
拉里和哈桑 180
可以在任何地方死去 182
在台湾“化妆” 184
邓丽君小姐的山坡 186
带杜拉斯去普吉岛 189
东南亚裙子 191
一秒一百天 193
在马尼拉的一个夜晚 195
一眼青岩 198
浅草一小时 200
矛盾性情 202
难飞的南非 204
叫他小崔,崔正男 206
巴厘岛的时间 208
那一块空地 211
哦,邮局 213
病体难支 215
黄金海岸的中国厨娘 218
金边——错过的景象 221
歌唱里的悲情台北 225
就在最后 229

第一辑 内心之乱

对一个雨夜的抄写

村上春树开过一个酒吧。这个酒吧地处美军的军事基地。村上的唱机，一直播放爵士乐。那个时候的村上春树还很年轻，根本没有会成为小说家的一丝儿迹象。

美驻军会有人来酒吧小坐。村上渐渐注意到一个个子很高的黑人。他沉默寡言，眼神蕴满多思的忧郁，总是在一个角落坐下，点一杯威士忌。然后，请村上播放一张 Billie Holiday。至于是哪一张，都是可以的。村上还注意到，这个黑人有时会在 Billie Holiday 的歌声中两肩轻轻抽动，掩面而泣。

通常，他是一个人来，而有时会和一个日本女人一起来。他们喝酒，低声说话，听 Jazz。村上用“亲密朋友”来描述他们的关系，并认为那是一种“完美的距离”。

看来，我一辈子抵抗不了细雨中的音乐，每每遭遇，必定沦陷。尤其是 Jazz（上个世纪六十年代以前的）！我经常在那时那刻那情那景脆弱到底，一塌糊涂。

酒吧，灯光，村上春树，细雨，女人，威士忌，Billie Holiday，黑人士兵，微笑，风雨衣。谁知道一片 CD 里竟会有这样一个迷人的故事！

这是村上春树根据自己的个人趣味选出的 Jazz 合辑《Portrait in Jazz（爵士群像）》。封面当然是他喜欢的戴着白色大丽花的 Billie Holiday。J 哥借我是因为我不起这张碟。好像是他从美国回来路过香港时买到的。封套的底部有 4 行繁体中文的内容简介，大致意思就是说这些都是村上春树钟爱的爵士乐。封面封底和内页的肖像画还是出自和田诚之手，使得这片音碟像是二人合作的《爵士乐群英谱》一书的姊妹。J 哥在文化巷的印度餐馆把这张碟郑重交给我的右手并嘱咐我



一定妥善保管。

回到家。刚从手袋里摸出这张碟准备塞进碟机，J哥来电，要我先读村上春树开篇的文章，就是《Billie Holiday on a Riany Night by Haruki Murami》。哦！这个 Haruki Murami 大概就是英文的村上春树了。J哥还说：“我料定你会喜欢这个故事。你会在一种奇妙的感觉中明白，什么是 Jazz！”

还是，听着音乐阅读这个被 Paul Migliorato 翻成英文的故事吧！我把它译成中文《一个雨夜里的比莉·哈乐黛》。村上说有时年轻人会突然给他一个问题——什么音乐是爵士？往往，他很难回答。他甚至认为要给出一个清晰而面面俱到的答案是不太有可能的。于是，他想到 Billie Holiday，想到自己成为真正的小说家之前在东京经营爵士酒吧的某个秋天的雨夜。

那个雨夜有微微的凉意，唱机里是“九月的雨”。一个日本女人轻轻推门进来。她走向吧台的村上春树，微笑着说晚上好！她在吧台边坐下，点了一杯威士忌。然后说以往和她一起来的那个黑人士兵回国了。他给她写信，请她再来这个酒吧，为他听一次 Billie Holiday。那是因为，当他思念家乡和亲人的时候，在这个小小的酒吧，他可以找到同胞 Billie Holiday。她的歌声就是根本的安慰。

村上春树把舒尔 3 型的唱针落到了音盘上，LP 唱片开始旋转。直到，Billie Holiday 唱完，他拾起唱针，把唱片放回封套插回架子。那个美丽的女人喝完杯子里的威士忌，穿上风雨衣，“似乎她在做好一个走向新世界的特殊准备。”她对村上说：“谢谢这里的一切！”

她走了。留给村上这样的感悟：“我们总是受时间和压力的统治。许多小别竟变成永世的诀别。本应该讲出来的话语却被沉默遮掩，无法达到它们应该去的地方。”多年以来，他只要一听见 Billie Holiday 的歌声，就会想起那个黑人士兵的哭泣，以及那个女人独自回到酒吧为他听一曲 Billie Holiday。以及，来自她那件风雨衣的独特气息。而当有人问起什么音乐是 Jazz，他会说：“我只能用这个故事告诉他，这就是 Jazz。我想没有比这更好的解释了。”

很快，我要把这片 CD 还给 J 哥。要命的是我已经迷上了这个故事！我不想在时间里淡忘任何一个细节。哪怕是一个

单词。于是，我找来笔记本和笔，开始奋力抄写这个雨夜。

我的笔尖推着每一个单词前进。我似乎慢慢开始明白自己为什么会在这样一个故事里完全沉溺以至崩溃。大概是，它具有了我们生活之中不容易获得的美好、颓废、感伤和绝望。甚至季节。甚至天色。根本之处还在于，它关于 Billie Holiday，关于村上春树，他们的生命有我着迷的故事。它还关于两种我已经不能戒除的毒药：文字与音乐。

这样的雨夜。这样的酒吧。多少美好在那里消逝，又在瞬间得到永生。



这样的雨夜 这样的酒吧
多少美好在那里消逝
又在瞬间得到永生



带我去米克斯

有些好玩的地方你可以去，但是你真的玩不了。

玛丽、的的、伊人和我，是六十年代生人。虽然我们已经不是年轻人，可什么没有听过见过，去他们经常盘踞的地方玩玩有什么不可以？

在门口迎接我们的是很有礼貌的姑娘小伙。穿着时尚而得体，面带适度的微笑。我不知道撩开庄重的门帘之后会看见什么，心里一片迷茫，响起了退堂鼓。听得的问：“这里有年龄限制吗？”这个澳洲墨尔本大学的教育学博士爱问各种问题。优雅的小伙子回答：“哦……没有。请进！”我注意到这个轻微的“哦”，它有着稍稍的迟疑和快速的分辨与确认。这一定是他首次面临的问题。

里面看起来是一个酒吧，九点以后才会开场。里面的位子基本上有了预订。我们在服务员的引领下调换了几次才在一个开放式的包间坐定。“最低消费 480 元。”拿着酒水单的小伙子提醒我们这个可以落座四到五人的狭小空间在这个晚上的基本价格。

的的代表我们选择了一种来自澳洲的红酒。与此同时，她的问题又来了。为什么在澳洲才 7 澳币的酒在这里要人民币 300 多？做企业职业培训的伊人提醒我们注意运费和酒吧的经营成本，算是给的答案。

进入酒吧的人越来越多。都是十几二十岁的小男小女。经过我们的身边，总会投来不解的目光。我极力想在人群中搜出模样年龄与我们相似的客人。终于，在对面的包间，看见两个男人。再仔细看，好像是被很年轻的小女友拉来玩的。

将近十点。节奏强烈的音乐突然响起，震耳欲聋。五光

十色的镭射灯光开始旋转和闪烁。座位上的男男女女纷纷站立起来，围住一个小小的舞台。舞台之上，聚光灯下，一个装束怪异的狂野女孩儿在节奏中甩头扭腰，极尽挑逗之能事，引得台下数人举臂摇摆应和。一时之间，排山倒海的音乐（这到底是不是音乐?!）使我没有办法稳坐，来自座位上的强烈震动足够使得头皮发麻和引发心脏病。

玛丽是勇敢的。她毫不犹豫就进入了摇摆的状态。还不时鼓励我们动起来动起来！

的是激情的。她终于配合玛丽的姿态摇了起来。甚至可以和年轻人一起发出惊声尖叫。

我和伊人呆呆立在晃动的人群里，像两根几近腐朽的干棍子，无声无息。

这里不可能交谈，音乐的分贝足够撞碎所有的言语。当然，它最要命的地方在于突破了我听觉能够承受的极限。

我在疯狂的节奏中看着自己很快虚脱，土崩瓦解。我本来就脆弱的神经越来越绷紧至将要断裂。我好想对自己说坚持坚持呀，这点儿小小的摧残算得了什么？

可是最终，我还是挤出这片狂乱，留下尚且还能与之抗衡的三个好友逃之夭夭。驾车回家。熄灯睡觉。

米克斯……米克斯。那个要命的“慢摇吧”。